

中共中央关于追授郑德荣等7名同志“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的决定

(2018年6月27日)

今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全党同志正满怀豪情、意气风发，奋力书写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新篇章。为大力表彰宣传信念坚定、对党忠诚、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新时代典型，激励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见贤思齐、锐意进取，努力创造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业绩，党中央决定，追授郑德荣、钟扬、李泉新、许帅、姜仕坤、张进、张超等7名同志“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郑德荣，男，汉族，吉林延吉人，1926年1月出生，1952年11月参加工作，1953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东北师范大学原副校长、荣誉教授、博士生导师。2018年5月3日，因病医治无效去世，享年92岁。郑德荣同志是我国著名中共党史专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的重要开拓者和奠基人。他理想信念坚定，毕生追求、信仰马克思主义，毕生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67年来始终坚守在教学科研一线，出版学术著作和教材50余部，主编的《毛泽东思想史稿》开创毛泽东思想史科学体系的先河，以鲜明政治立场、卓越学术成就践行对党的事业的忠诚与执着。他学高德馨、以身垂范，牢固树立为党和人民述学立论远大理想，把传承红色基因贯穿立德树人全过程，把党的创新理论贯穿学术研究全过程。他品行高洁、虚怀若谷，从不以资深学者自居，从不为自己和亲属谋取特殊照顾，赢得广大师生和学界普遍敬仰。

钟扬，男，汉族，湖南邵阳人，1964年5月出生，1984年8月参加工作，199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复旦大学研究生院原院长、生命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央组织部选派的第六、七、八批援藏干部。2017年9月25日，在赴内蒙古为民族干部授课途中遭遇车祸不幸去世，年仅53岁。钟扬同志对党无比忠诚、对事业无比热爱、对人民无比赤诚，长期从事植物学、生物信息学研究教学工作，取得一系列重要研究成果。他秉持“只要国家需要、人类需要，再艰苦的科研也要做”，在青藏

高原跋涉数十万公里，收集上千万种植物的数千万颗种子，为国家和人类储存在绵延后世的基因宝藏。他牢记“组织的需要第一”，16年如一日把生命最宝贵的时光献给祖国雪域高原，倾心培育少数民族科研教学骨干，帮助西藏大学将生物多样性研究成果推向世界。他坚持“干事比名分重要”，勤勉务实、严格自律，生活简单朴素，从不对职务待遇、收入条件提任何要求，彰显了共产党员的崇高精神和人格力量。

李泉新，男，汉族，江西丰城人，1958年2月出生，1976年2月参加工作，1985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江西省委第三巡视组原组长。2016年5月31日因病医治无效去世，年仅58岁。李泉新同志信念坚定、对党忠诚，在纪检监察和巡视战线工作27年，始终秉持“没有不能揭的黑、没有不敢碰的恶”，与腐败分子作坚决斗争。他坚持原则、执纪如铁，发现问题线索严查到底，面对威胁恐吓毫不畏惧，忠诚履行纪检监察干部和巡视干部的神圣职责。他勤于钻研、善作善成，每打一仗都及时总结，不断改进巡视工作方法。他模范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干部及时谈话提醒，为多名党员领导干部澄清问题。他不徇私情、秉公办事，坚守自身干净的行为底线，任何时候都不开特权口子，树立了纪检监察干部和巡视干部的好形象。

许帅，男，汉族，河北磁县人，1979年11月出生，2002年9月参加工作，2005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河南省安阳市救助管理站原站长。2016年9月1日，因病医治无效去世，年仅36岁。许帅同志始终把为人民服务作为自己人生追求，放弃原本稳定的机关工作，主动向组织请缨到救助管理站工作。他把共产党员的大爱情怀无私奉献给困难群众，劝导露宿街头的流浪乞讨人员来站接受救助，在全国率先设立医疗安置区，关爱帮助聋哑流浪儿童重返校园，想方设法为受助人员寻亲，3年累计救助1.5万余人次。他视事业重于生命，恪尽职守，忘我工作，即使身患癌症，仍以常人难以想象的毅力拼命工作，直到生命最后一刻。他去世后捐献了遗体 and 眼角膜，完成“救助生涯的最后一站”，用生命诠释了“为民甘做孺子牛”的精神。

姜仕坤，男，苗族，贵州册亨人，1969年12月出生，1990年8月参加工作，1992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贵州省晴隆县委书记。2016年4月12日在出差期间突发心脏病不幸去世，年仅46岁。姜仕坤同志长期在贫困偏远山区工作，始终把共产党员的坚强党性体现在脱贫攻坚的使命担当中。在晴隆县工作的6年多时间里，他以坚忍不拔的劲头，探索出经济、生态、扶贫三效同步精准脱贫的“晴隆模式”。他把群众疾苦挂在心上，足迹遍布晴隆县所有乡镇、村居，和老百姓细算经济账、共谋脱贫策，发动群众种草养羊，发展山地特色经济，被群众称为“农民书记”、“算账书记”。他严于律己，生活简朴，从不利用权力为自己和亲属谋取私利，从不干涉建设工程招投标等经济活动，以自身勤政清廉之气感染着身边人。

张进，男，汉族，重庆巴南人，1965年4月出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重庆船舶工业公司原副总经理，中船重工（重庆）海装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原副总经理，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6月26日，因病医治无效去世，年仅51岁。张进同志忠于党的事业，牢记国家利益高于一切，把毕生心血倾注在建设军民融合创新型领军企业上。他敢闯敢拼，12年间带领一个濒临破产的军工企业，发展成为具有7大产业集群的科技集团。他意志如钢，面对艰难繁重的生产、演练任务，曾连续64天吃住车间，是出了名的“铁汉”。他锐意改革，带领企业完成引进新技术、拓展产品线、开展国际合作等一系列任务。他廉洁奉公，主动向党委递交个人廉政承诺，在公司推行“阳光分配”。他把勇于担当、甘于奉献的共产党人精神永远留在国企职工群众心中。

张超，男，汉族，湖南岳阳人，1986年8月出生，2004年9月入伍，2009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海军某舰载航空兵部队原一级飞行员。2016年4月27日，张超同志驾驶歼-15飞机进行陆基模拟着舰训练时，面对突发故障，全力挽救战机，不幸壮烈牺牲，年仅29岁。张超同志自觉把人生追求融入强军伟业，瞄准强敌对手，苦练精飞，先后飞过8型战机，3次成功处置重大空中险

情，20多次执行战斗起飞任务，数十次带弹紧急起飞驱离外军飞机，飞出了中国海军的自信，捍卫了伟大祖国的尊严。他为人至诚至性，爱亲人、爱家庭，对战友满怀真诚，用高尚品行感染和温暖着身边的每个人。

郑德荣等7名同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模范践行者，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永远奋斗的光辉典范，是新时代党员干部信念坚定、许党报国、为民造福的杰出楷模。党中央号召，广大党员、干部向他们学习。要像他们那样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坚持“革命理想高于天”，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要像他们那样对党绝对忠诚，始终爱党、信党、护党、为党，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要像他们那样勇于担当作为，始终坚持实践实干实效，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平常时刻看得出来、关键时刻冲得上去。要像他们那样践行根本宗旨，始终坚持人民利益高于一切，政治本色，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带头弘扬清风正气，自觉践行共产党人价值观。

使命呼唤担当，榜样引领时代。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郑德荣等7名同志先进事迹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起来，作为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采取多种形式广泛组织学习宣传。今年“七一”期间，基层党组织要围绕学习先进典型、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组织开展一次主题党日活动。要引导党员、干部以先进典型为榜样，学先进、赶先进、当先进，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奋发有为，扎实工作，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新华社北京6月28日电

七部委重拳整治房地产市场乱象传递哪些信号

■新华社记者 王优玲

优先关系户、曲线收取号头费、捆绑销售、对购房者“挑肥拣瘦”……近期房地产市场乱象丛生，不但让刚需购房者感觉“受伤了”，也给房地产市场埋下风险的种子。

针对一系列房地产市场乱象，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七部委将于今年7月初至12月底启动治理房地产市场乱象的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侵害群众利益的违法违规行为。

专项行动重点打击哪些市场乱象

住建部会同中宣部、公安部、司法部、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银保监会等部委，近日联合印发了《关于在部分城市先行开展打击侵害群众利益违法违规行为 治理房地产市场乱象专项行动的通知》，在30个城市先行开展治理房地产市场乱象专项行动。

“与以往整治房地产市场乱象行动有所不同，此次专项行动的鲜明特点是七部委联手，针对房地产系统性特点，采取部门联动、综合施策，对乱象齐抓共管。”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柴强说。

住建部相关负责人表示，专项行动重点突出，主要针对群众反映强烈，扰乱市场秩序，危害比较大的四大类乱象。《通知》显示，本次专项行动的打击重点包括投机炒房、房地产“黑中介”、违法违规房地产开发企业和虚假房地产广告等四个方面：

一是打击操纵房价房租、捂盘惜售、捏造散布虚假信息、制造抢房假象、哄抬房价、违规提供“首付贷”等投机炒房团伙；二是打击暴力驱逐承租人、捆绑收费、阴阳合同、强制提供代办服务、侵占客户资金、参与投机炒房的房地产“黑中介”；三是打击从事违规销售、变相加价、一房多卖、霸王条款、价格欺诈以及限制阻挠使用公积金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四是打击发布不实房源和价格信息、进行不实承诺等欺骗、误导购房人的虚假房地产广告。

治理行动如何落地

住建部相关负责人表示，维护

新华社北京6月28日电

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第22批)

一、郾城区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00103
反映情况：漯河市郾城区裴城镇苏侯村银凤纸业有限公司，把废渣倾倒在鱼坑内，现在鱼坑内的废渣已经清理了一半，剩余废渣污染水源，造成附近居民吃水困难。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核实，举报件反映情况部分属实。(1)关于“漯河市银凤纸业有限公司将碎纸浆(浆渣)拉到苏侯村赵庄鱼塘，现在鱼坑内的废渣已经清理了一半”问题，经查，基本属实。由于窑坑积水较深且周边无防护措施，居住在窑坑西侧的居民路绍霞(原为银凤纸业职工)寻求漯河市银凤废旧物品回收有限公司副总郭桂涛帮助，将该公司院内存放的浆渣拉到自家门前的坑内填埋以扩大门前占地面积，郭桂涛于今年4月擅自派司机杨公平先后开车拉运浆渣约30车(每车约4立方)共计100余立方倾倒该鱼塘。群众投诉后，郾城区环保局责成该公司对倾倒浆渣挖掘清运回本公司院内，并依法对该公司处以3

万元罚款。截止到6月22日，窑坑内浆渣已全部清理完毕。(2)关于“剩余废渣污染水源，造成附近居民吃水困难”问题，经查，不属实。6月22日，郾城区环保局委托河南政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对窑坑附近的2家自备井地下水样进行提取化验，送检的两批水样检测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标准Ⅲ类)(《河南政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检测报告》(NO.2018W005))。同时，该村已于2012年3月完成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实现了全村集中供水。

处理及整改情况：下一步，郾城区将加大企业监管力度，坚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并在全区开展纳污坑塘排查整治及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问责情况：针对案件交办中发现的环境监管不力等问题，郾城区政府研究决定，给予裴城镇人民政府、区环保局全区通报批评，郾城区环境保护委员会对裴城镇人民政府镇长李志刚、区环保局局长韩金友进行约谈，

裴城镇人民政府给予苏侯村网格员赵红伟停职检查处分。

二、临颍县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00108
反映情况：漯河市临颍县商桥村紧挨107国道有家无名化工厂，老板叫邢邵敏，将工业废水直接排入厂里的地下水井，污染饮用水，距离居民区过近。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核实，举报件反映情况部分属实。(1)关于“漯河市临颍县商桥村紧挨107国道有家无名化工厂”问题，经查，属实。举报件反映化工厂名称为“临颍县富有工贸有限公司”，位于临颍县皇帝庙乡商桥村，107国道西侧，主要从事甲醛的生产、销售。(2)关于“将工业废水直接排入厂里的地下水井，污染饮用水”问题，经查，不属实。该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冷凝水循环补充使用不外排，纯水制备过程中排放的废水，经总排污水的污水排放管网排入厂外沟内。2018年3月20日和2018年5月20日临颍县环境监测站对该公

司监督性监测结果显示：该公司总排污水口化学需氧量为16—19毫克/升，氨氮为0.3—0.8毫克/升，符合《河南省清溪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790—2013)标准要求；该公司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污水管网与雨水管网分流，生活、生产用水取自厂区内自备井，2018年6月20日，河南政检检测研究院对该自备井取水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显示，地下井水的23项常规指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水质要求。(3)关于“距离居民区过近”问题，经调查，临颍县富有工贸有限公司北邻一家粮食收购点，南邻漯河市第一概念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西侧为耕地，东侧(过107国道)为漯河森匠家具有限公司。

处理及整改情况：下一步，临颍县将进一步加大对临颍县富有工贸有限公司的监管执法力度，确保其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发现环保违法违规行为，依照环保法律法规从严从重处理。

问责情况：无。

限公司对医院医疗废水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医疗废水排放均达标。(3)关于“当地环保局不管此事”的问题，经查，不属实。2017年，漯河市环保局、漯河市卫计委联合下发《关于开展全市医疗卫生机构环保专项检查的通知》(漯环〔2017〕88号)，针对医

三、舞阳县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00119
反映情况：漯河市舞阳县珠海路永银化工厂院内有多家小化工厂，没有环保手续，废气、废水乱排，污染环境。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举报件反映情况部分属实。(1)关于“永银化工厂院内有多家小化工厂”问题，经查，基本属实。永银公司院内共7家化工企业，其中，在建企业3家，建成投运企业4家。(2)关于“没有环保手续”问题，经查，不属实。7家化工企业均办有环评批复或现状评估及验收手续。(3)关于“废气、废水乱排，污染环境”问题，经查，部分属实。漯河市辉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漯河联鑫化工有限公司、舞阳晶信石英材料有限公司3家企业仍在建设，尚未投运。漯河远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濮阳市伟祺化工物资有限公司舞阳分公司、河南东联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过程中均建有废气处理设施，废水通过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或利用永银化工污水

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至舞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经日常巡查和多次监测，没有发现永银公司院内7家化工企业存在超标排污行为。

处理及整改情况：(1)舞阳县委、县政府责令舞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进一步完善管理构架和项目准入管理机制，鼓励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入驻，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同时，对新进驻的企业提高入驻标准，严禁污染企业入驻。(2)舞阳县环保局加大对舞阳县产业集聚区内企业特别是永银公司院内化工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按环评要求依法依规生产经营，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加大对企业的监督监管执法力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从快从严从重查处。(3)舞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县发改委、县工信办等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形成合力，确保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取得扎实成效，让人民群众满意。

问责情况：无。

漯河市人民政府
2018年6月28日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第23批)

临颍县
受理编号：
D410000201806200100
反映情况：漯河市临颍县妇幼保健院和县人民医院偷排医疗污水流入市政管网。当地环保局不管此事。

调查核实情况：经调查，举报件

反映情况部分属实。(1)关于“临颍县妇幼保健院和临颍县人民医院医疗污水流入市政管网”，经查，属实。临颍县人民医院和临颍县妇幼保健院均建有污水处理站，医疗污水经各自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2)关于“偷排医疗污水”，经查，不

属实。现场调查时，临颍县妇幼保健院和临颍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调查组使用雷达暗管探测仪对临颍县妇幼保健院、临颍县人民医院院内及四周进行探测，未发现暗管偷排行为。6月22日，临颍县人民医院和临颍县妇幼保健院分别委托河南政检检测研究院有

限公司对医院医疗废水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医疗废水排放均达标。(3)关于“当地环保局不管此事”的问题，经查，不属实。2017年，漯河市环保局、漯河市卫计委联合下发《关于开展全市医疗卫生机构环保专项检查的通知》(漯环〔2017〕88号)，针对医

疗卫生机构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在日常监管中，临颍县环保局也严格按照监管要求，每季度对两家公司医院进行不少于一次的现场检查，均未发现污水不达标排放现象，并且没有收到过对两家医院的投诉举报。

处理及整改情况：下一步，我

市将继续加大对该医院的监管力度，确保其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同时主动查找工作中的不足，杜绝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的发生。

问责情况：无。

漯河市人民政府
2018年6月28日